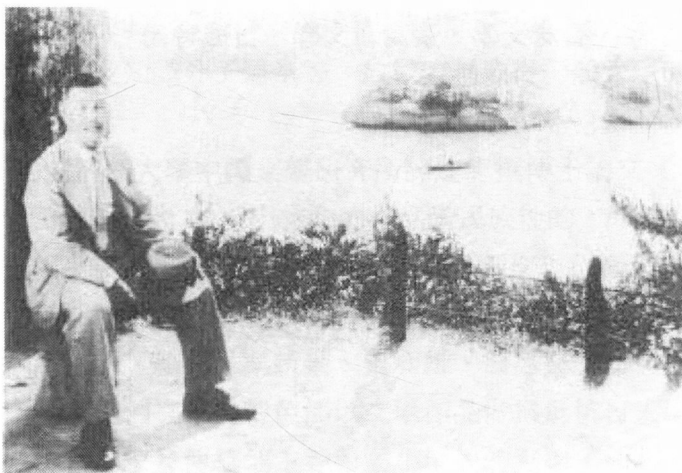


賴和生活留影



賴和留辮子著漢服，攝於16歲入臺北醫學校之時



賴和1939年赴日本觀光，曾住宿松島虛谷寓所

賴和小說發出時代「吶喊」

徐月芳*

摘 要

賴和的短篇小說大約寫於1923-1937之間，他生前發表過十五篇，及近年來在他的遺稿中陸續發現整理出五篇，共計廿篇。¹本文從這些小說中探討臺灣由封閉的農業社會，轉入日本殖民統治體制所形成的萌芽中資本主義社會的景象。

小說主題由三方面呈現：其一是封建勢力的殘存對臺灣人民的壓迫，如：〈鬥鬧熱〉、〈蛇先生〉、〈棋盤邊〉、〈善訟的人的故事〉、〈未來的希望〉、〈富戶人的歷史〉；其二是作者傾訴了對同胞悲慘命運的深切同情，反映日據時期臺灣人民被壓榨、迫害的情形，如：〈不幸之賣油炸檜的〉、〈一桿『稱仔』〉、〈不如意的過年〉、〈辱?!〉、〈浪漫外紀〉、〈可憐她死了〉、〈豐作〉、〈惹事〉；其三是當時知識分子所意識到的民族思想覺醒，如：〈彫古董〉、〈歸家〉、〈一個同志的批信〉、〈赴會〉、〈阿四〉。這三類作品中，沉痛地指陳出臺灣在日據時代的歷史文化與現實生活中的種種境遇及弊端。

關鍵詞：賴和、小說、臺灣文學、臺灣新文學、日據時代

* 台北海洋技術學院通識中心副教授；現任台北海洋技術學院通識中心副教授兼主任。
dianahsu431112@yahoo.com.tw, f0529@mail.tcmt.edu.tw

¹ 林瑞明著，《賴和的文學與社會運動之研究》，臺南：久洋出版社，1989年3月，頁44。
〈賴和與台灣新文學運動。七、路線的轉折——「前進」的探討〉：「李獻璋日據時代編《台灣小說選》時，將「前進」當成小說…；李南衡編《賴和先生全集》列於隨筆雜文，歸類正確。筆者在此採林瑞明教授說法，所以合計賴和的小說為廿篇。



壹、前言

賴和小說是台灣新文學的代表作品，前人對賴和小說的研究在單篇期刊論文方面，有1998年3月陳昭瑛撰〈一根金花：論賴和的〈一桿「稱仔」〉〉、1999年3月林秀蓉撰〈賴和〈蛇先生〉寫實意識探析〉、1999年12月王珍華撰〈由〈一桿稱子〉看賴和的文學精神及其語言特色〉、2004年5月黃錫淇撰〈簡論賴和〈一桿秤仔〉的社會背景與小說意涵〉、2004年10月陳姿妃撰〈論賴和「一桿『稱仔』」之反殖民主義觀〉等，都是僅就單篇小說之研究。

2003年2月，彭明偉撰〈賴和小說三論〉，他對賴和小說做了較廣泛的研究後，歸納賴和小說中人物之構成可分為三種類型——一是日本警察，為當時法律的代表者，也是統治者的化身，他們是擅用權勢，欺壓弱的一群，描寫的是種種令人髮指的招數；二是庶民，為被欺壓處於生不如死環境中的一群無辜，描寫的是掙扎度日令人憐憫的生活慘狀；三是當時無知麻木的知識份子，不想改變當時環境的活著，也是賴和急想喚醒的一群。

另在學位論文研究成果方面，自1990年起風起雲湧，分述如下：

1990年6月，東吳大學社會研究所陳明娟撰碩士論文《日治時期文學作品所呈現的台灣社會——賴和、楊逵、吳濁流的作品分析》為題指出，描寫當時社會的作家不只賴和一人，他們各自關注的對象殊異，而賴和關注的對象較廣，較大眾化。其題材包括了平民、小販、佃農及知識分子醫生等，故較容易取得一般大眾的共鳴，這是他小說的最大特色。

2001年1月，國立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陳建忠撰博士論文《書寫台灣·台灣書寫：賴和的文學與思想研究》，指出賴和的作品是民族性的、庶民心聲的表達性及抗議性，在台灣人民逐漸失去抗爭意識時，賴和的文學創作也逐漸染上左傾的色彩。

2002年6月，高雄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林秀蓉撰博士論文《日治時期台灣醫事作家及作品研究——以蔣渭水、賴和、吳新榮、王昶雄、詹冰為主》，賴和是當時日人統治下的醫事作家之一，他們文章的特色都以文學作品做為抵抗日人殖民政策的工具，筆伐統治階層、台灣資本家及傳統地主等對弱小庶民的壓迫。賴和來自彰化的農家，家境不錯，家裡也是小地主。小時候以為會說日語是十分神氣的事，及長看到警察官威十足，迫害百姓的醜態，內心頓悟「諂媚的羞恥」進而「還我本來面目」。故作者以為賴和的作品會對當時日人統治者之批判，站在小庶民立場發聲，完全是來自於領悟。所以小說中除對日人統治階層的批判之外，喚起人們內心深處之作亦處處可見。

2006年1月，東吳大學社會研究所黃勝治撰碩士論文《殖民體制下的反抗思潮



賴和的社會改革思想》一文中指出，賴和在日據時代是個具有反抗精神，追求自由平等的作家，一九二六年他強調「由來文學就是社會的縮影」²，他對賴和小說〈一桿『稱仔』〉及〈豐作〉中象徵精準、客觀的磅稱，都會出問題，是徹底揭露出支配者執法的不準確度，撰者認為賴和的小說處理的非常有技巧。³

2006年6月，南華大學文學研究所鄭皇泉撰碩士論文《賴和小說敘事研究》，對賴和創作之時代背景著墨頗深，他認為賴和小說之精髓深涵為對統治者之「抗議的精神」、「本土意識」的抬頭、提倡「人道主義」，以發現生命之價值。

2006年6月 國立清華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鄧慧恩撰碩士論文《日據時期外來思潮的譯介研究：以賴和、楊逵、張我軍為中心》，撰者認為賴和反殖民思想是受到五四運動的新文學作品及世界觀，因賴和的一些作品處處有尼采和魯迅二人思想的影子，如德人尼采「審美的生活」哲學——對於社會抱持文化批判的態度，反對各種形式的專制，追求個性解放⁴，以及魯迅的「非物質重精神的立人主張」——專制者反面就是奴才，有權時無所不為，失勢時即奴性十足。（魯迅〈諺語〉，1933年）⁵

2006年7月，玄奘大學中國語文研究所黃立雄撰碩士論文《賴和文學作品中的抗日意識研究》，認為賴和小說作品取材都是身邊熟悉的人、事與物，是當時庶民百姓生活的真實寫照。小說內涵充分展露出人們對社會無知、迷信及子女買賣等陋習積弊，賴和除痛加批評外，也展現他對鄉土的一片熱誠與關愛。故他的作品具有十足的鄉土味、批判味及文學氣息。但撰者以文學角度對賴和小說作較客觀的批判，認為有「文辭不夠優美、說教性重、人物形象較模糊、前後觀點不一致」等缺失。⁶

這些學者除對賴和小說作品研究外，同時也對賴和的《新詩》、《漢詩》、《散文》等方面做研究。筆者確信以後還會有更多學者投入心血，從不同角度來研究日據殖民時期台灣百姓的點滴。本文試以其小說作品為研究主軸，就他生前發表過十五篇，及近年來在遺稿中陸續發現整理出五篇，共計廿篇作更深入的探討。

本論文以施淑編《賴和小說集》、賴和作，張恆豪編《賴和集》、賴和紀念館編《賴和研究資料彙編》、李南衡編，《賴和先生全集》等專書為藍本，為使論理、敘事更周延，亦參考相關的書籍、期刊論文及碩、博士論文，以求資料完備。依賴和小說內容

² 黃勝治撰，《殖民體制下的反抗思潮—賴和的社會改革思想》（臺北：東吳大學，2006年1月），頁149。

³ 黃勝治撰，《殖民體制下的反抗思潮—賴和的社會改革思想》（臺北：東吳大學，2006年1月），頁142-143。

⁴ 鄧慧恩撰，《日據時期外來思潮的譯介研究：以賴和、楊逵、張我軍為中心》（新竹：清華大學，2006年6月），頁61。

⁵ 鄧慧恩撰，《日據時期外來思潮的譯介研究：以賴和、楊逵、張我軍為中心》（新竹：清華大學，2006年6月），頁62。

⁶ 黃立雄撰，《賴和文學作品中的抗日意識研究》（彰化：玄奘大學，2006年7月），頁21。



加以整理、分析，並運用歷史研究法、歸納、分析研究法，針對小說寫作背景、思潮作內在義理闡述，與外在形式的表達之研究，在論述中期能有較深入的表述。

賴和（1894.5.28~1943.1.31），出生那年，發生中日甲午戰爭，清廷戰敗，翌年簽訂馬關條約，把臺灣割讓給日本，日本統治臺灣前後51年。賴和去世後兩年，臺灣才脫離日本統治，因此，賴和除了1917-1919年間在廈門行醫的短時間外，一生與臺灣日據時代同始終，所以他的作品對當時人民的生活多所著墨與聲援。他本名賴河，筆名有懶雲、甫三、安都生、走街先、灰等。幼年由私塾啟蒙，學習傳統漢文，壯年時轉向支持新文學，因為新文學容易為大眾所接受，且較能與社會、時代結合。如〈彫古董〉：

我是一個半工半商的青年，沒有受過甚麼教育，……對文學不用說是門外漢，……工作的餘暇，卻也不甘自棄地看了些雜誌，因此漸漸引起我讀書的意識……尤其對於白話文，我自己覺得特別感到興味，——這也許是我沒有受過教育，而白話文比較地易於了解的緣故吧？⁷

他深受魯迅影響⁸，熱心文化、文藝活動的推展，其小說以寫實風格、人道主義、批判舊社會體制，使他博得「臺灣的魯迅」⁹稱號。他是臺灣新文化運動倡導者¹⁰、新文學運動之奠基人¹¹，以新文學¹²創作名家，因而也被尊稱為「臺灣新文學之父」¹³。

⁷ 賴和作，張恆豪編：《賴和集》（臺北：前衛出版社，1997年2月初版第四刷），頁97-98。
以下有關賴和小說引文，除〈富戶人的歷史〉參考施淑編《賴和小說集》外，餘皆出於此書，不另作註。

⁸ 楊守愚，〈賴和獄中日記·序〉，《政經報》（臺北：政經報社，1945年11月10日），卷1期2，頁11。
先生生不很崇拜魯迅先生，不單是創作的態度如此，即在解放運動一面，先生的見解，也完全和他（魯迅）「……所以我們的第一要著，是在改變他們（國民）的精神，而善於改變精神的，當然要推文藝……」合致。（魯迅話出自《吶喊·自序》）

⁹ 黃得時，〈輓近之臺灣文學運動史〉，《臺灣文學》（臺北：啓文社，1942年10月19日），2卷4號，頁9。

¹⁰ 陳建忠撰，《書寫臺灣，臺灣書寫：賴和的文學與思想研究》（新竹：清華大學，2001年1月），頁142。
當時正當新文學革命發動不久，而他能在二〇年代初期就開始試寫新文學作品，賴和接觸五四新文學作品應該是頗早的。

¹¹ 林瑞明著，《臺灣文學與時代精神——賴和研究論集》（臺北：允晨文化公司，1993年8月），頁40。
賴和一九二三年九月十五日已寫了介於散文與小說體的〈僧寮閒話〉，這些是賴和新文學的最早記錄。

¹² 葉石濤著，《台灣文學的困境》（高雄：派色文化出版社，1992年7月），頁72。
新文學運動受到唐山五四文學革命的影響，在發軔的初期掀起了新、舊文學論爭到台灣話文的提倡，從主張鄉土文學到農民文學的擴張，無一不是和台灣的反日民族抗議活動有割裂不開的關係。在這幾達二十五年的運動裏產生了無數優秀的作品。這些作品都帶有濃厚的抗議色彩，是現實主義的文學。

¹³ 朱石峰，〈懶雲先生の思ひ出〉，《臺灣文學》（臺北：臺灣文學社，1943年4月28日），3卷2號，頁137。
李南衡編《賴和先生全集》（臺北：明潭出版社，1979年3月），頁422。

懶雲先生不但足以許為臺灣新文學之父，也是楊逵君把中文作品介紹到中央文壇的第一人。



他將新文學注入了強烈的階級意識，同情窮苦階級，強烈批判日本殖民統治對臺灣下層社會的剝削，對農民與勞苦大眾生活的關注，成為寫作題材，從〈不幸之賣油炸檜的〉、〈鬥鬧熱〉、〈一桿『稱仔』〉、〈不如意的過年〉、〈辱?!〉、〈可憐她死了〉、〈豐作〉、〈惹事〉都是日據時期臺灣下層社會的最佳寫照與見證。

本文試從賴和小說中的人物造型以及情節分析去了解日據時代臺灣下層社會，如〈鬥鬧熱〉中的一群人，可知他對舊社會習俗的敗壞提出了他的不滿；〈一桿『稱仔』〉是受法國作家阿拿多爾·法朗士（Anatole France, 1844-1924）《恐怖事件》（L'Affaire Crainque-bille）的影響，通過一個小販的不公平遭遇，表明他仇視資本主義，最終導致他擁護社會主義¹⁴；〈不如意的過年〉似乎受到舊俄作家果戈里（Nikolai Vasilich Gogoli, 1809-1852）人道悲憫的影響¹⁵，由「弱勢者」的悲劇掙扎處入手，將「人」在現實中被毫不留情撕裂的尊嚴予以具象化、深刻化。

賴和的漢詩中亦透出關懷臺灣的精神，如〈元日小集各賦書懷一首〉、〈哀聞賣油炙粿者〉、〈我心惻〉、〈書憤〉、〈最新聲律啓蒙〉、〈農民嘆〉、〈郊行雜詩〉、〈遊中寮〉、〈三塊厝道中〉、〈茄冬腳〉、〈濁水溪〉、〈飲酒〉、〈吾人〉、〈嚶嚶〉等，描述臺灣在日治時期的社會現象，是對殖民體制的控訴，可作為本文之佐證資料。

貳、小說中人物的造型特色

賴和在小說中呈現出一個從事文化運動者，對於整個扭曲的歷史與現實所進行的反省，以及啓蒙的責任。他塑造鮮活生動的人物，充滿張力，藉各種生命的奮鬥，透露當時人民的處境與心態，這是他對「人」尊嚴的關切與對公正理性社會的追求，透顯出賴和的人本精神以及身為漢族遺民於時代轉折中所面對的矛盾與失落。在賴和小說中，主角大都屬於弱勢者，約略屬於兩種特質，一為性格中隱忍而又深具韌度抗爭特質的弱勢者，一為被勢力壓抑且被現實吞噬而無抵抗力的弱勢者。

弱勢者是他小說人道關懷的對象，藉著他們與新舊士紳、日本統治工具——警察之間的矛盾衝突，控訴日本帝國殖民統治下，臺灣平民的痛苦遭遇，反映日據時代臺灣下層社會黑暗層面。恰當地運用象徵、隱喻、影射等手法，曲折地勾勒出客觀的現實，對於依附於統治者的知識份子，刻意予以諷刺、嘲弄；對於抵抗殖民者的壓迫、利誘的人物，他給予塑造正面的形象。

¹⁴ 賴和紀念館編，《賴和研究資料彙編·賴和的文學及其精神——第六十四次臺灣研究研討會記錄／林瑞明》，（彰化縣：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415-417。

¹⁵ 賴和紀念館編，《賴和研究資料彙編·為什麼賴和先生是臺灣新文學之父？／葉石濤》，（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341。



一、反封建人物的造型

賴和小說中反封建人物的造型栩栩如生，如在〈鬥鬧熱〉中，賴和以反封建的態度描寫小鎮人物為迎神賽會，鋪張浪費的陋習，對於迷信的風俗習慣，小鎮人物的態度是理直氣壯。小說中寫到：

「能夠合官廳的意思。」誰敢「要硬來阻礙別人的興頭」

「也是生活上一種餘興……不曉得順這機會，正可養成競爭心，和鍛鍊團結力。」「不是有學士有委員，中等學校卒業生和保正，不是皆有學問有地位的人士……」

日本統治者是鼓勵這種愚民政策的幫凶：

「聽說市長和郡長，都贊成。」

「昨晚曾賜過觀覽，在市政廳和群衙前，放不少鞭炮，在表示著歡迎。」

消除被殖民者的民族意識，為鞏固殖民統治與支配制度，因此「愚民」是必要的手段。統治者適當地保留縱容，甚至提倡愚民的陋習，則有利於統治。封建愚昧奴化的勢力，無處不有，瀰漫被統治者刻意縱容的臺灣小鎮，賴和認為這才是造成臺灣民眾苦楚的根源。

〈蛇先生〉裡人們不相信西藥，只信秘藥，反映封建社會下平民的知識貧乏和迷信：

無奈人們總為著自己生命要緊，那管到別人的為難，且因為蛇先生的推辭，屢信他秘方靈驗，屢是交纏不休……

連受科學教育的西醫也登門請教，真是一大諷刺。文中對話如下：

「聽講你有秘方的蛇藥，可以傳授給我嗎？對這事你可有什麼要求？」……

「哈哈！你這些話我也只有讚嘆感服而已，可是事實終是事實，你的秘方靈驗，是誰都不敢否認。」西醫說。

蛇先生死後，有些年紀的人還感慨說：

「古來有些秘方，多被秘死失傳，世間所以日壞！像騰雲駕霧那不是古早就有的嗎？比到今日的飛行機飛行船多少利便，可惜被秘死失傳去！而今蛇先生也死了！此後被蛇咬的人不知要多死幾個！」



最終作者寫那西醫將秘藥給朋友化驗，朋友寫信告知結果，真是令人啼笑皆非。信中一段如下：

「……此後要選擇材料，希望你慎重一些，此次的研究，費去了物質上的損失可以不計，虛耗了一年十個月的光陰，是不可再得啊！此次的結果，只有既知巴豆，此外一些也沒有別的有效力的成分……！」

〈棋盤邊〉寫到客廳壁上掛的對聯：

第一等人烏龜老鴿 唯兩件事打雀燒鴉

本來第一等人應寫忠臣孝子，卻寫做烏龜老鴿，平日生活唯兩件事應是讀書耕田，卻偏打麻雀吸鴉片煙，可知當時封建社會舊士紳的腐敗情形。

〈可憐她死了〉批判中國封建社會男性以金錢凌辱女性。傳統中國殘留的封建觀念，在當時社會舊有標準，宰制人的生存與尊嚴。小說中阿金受到強權的壓迫而犧牲，她幼年時先是因資本集中造成的勞資糾紛與工運風潮，奪去她的未婚夫，致使阿金為養婆婆求基本生存而需出賣肉體，然「經濟強權」加諸她的悲劇並未因生存獲得溫飽而結束，因為「封建強權」為阿金帶來了更大的苦痛與摧毀，對於包養阿金的男人——阿力哥而言：

阿金很年輕很嬌媚，而且困苦慣了，當然不會怎樣奢華，所費一定省，比較玩妓女便宜到十倍，他越想越得意，……他所以要包養阿金，是因為他家裡的妻和妾，不能滿足他性的快樂。……他所需要的是「能格外滿足獸慾的一種性的技能。」

阿金雖解除了阿力哥對她肉體的凌虐，然而迎在阿金面前仍是無盡的黑暗，她先是被現實經濟的巨流打得無力立足，再又因傳統封建的道德價值的評斷而嚴厲地揭示了「弱勢者」無力翻覆的現實與強權，只能讓阿金哀傷地背負一身的恥辱與不平跌入河。

〈未來的希望〉男主角阮大舍認為不能生育要怪妻子，當妻子因子宮後屈症動手術不治，這一突變：

在阮大舍只是感到含有欣喜味的悲哀，因為在失望之下，反得到很大的希望。



妻子如衣服，再換一個，較會生育也不一定。

因傳統封建思想的影響，妻死何足惜，賴和諷諭封建社會中的大男人主義。

二、反帝國人物的造型

賴和漢詩〈元日小集各賦書懷一首不拘體韻〉曰：「……世間久已無公理，民眾焉能唱利權。……」¹⁶他在小說中塑造人物，控訴殖民者對臺灣人民在政治上、經濟上種種的不合理，如〈一桿『稱仔』〉、〈不幸之賣油炸檜的〉、〈不如意的過年〉、〈惹事〉、〈可憐她死了〉、〈豐作〉等作品。

(一)具有反映政治問題的人物造型

如〈一桿『稱仔』〉、〈不幸之賣油炸檜的〉都受到執法警察的迫害；〈不如意的過年〉透過反面人物——查大人對人民的壓榨和橫暴，來看被他蹂躪的臺灣平民；〈惹事〉中的「我」描寫了佃農的挫折和奮起，落實下來，給予形象，達到批判的目的。

〈一桿『稱仔』〉中，賴和藉由秦得參的口喊出深沉的哀號：

「人不像個人，畜生，誰願意做。這是什麼世間？活著倒不若死了快樂。」

他喃喃地獨語著，忽又回憶到他母親死時，快樂的容貌。

這是弱者在現實勢力的碾壓之後的覺悟——生於世沒有一絲尊嚴，只有苟活的悲痛——以致放棄了「生」的意志。當他迎接死神時，是迎向甜美的未來。

〈不幸之賣油炸檜的〉描述一個窮苦家的孩童以賣油炸檜為生，只因清晨叫賣聲驚擾警察的好夢，被拘禁還遭警察沒理由的毒打，但他敢怒不敢言，當被放走時還得叩頭謝恩。文中所述：

孩：「大人我不敢了，我早飯還沒有吃。」

警：「不進來麼？」把他臉上一批，硬扭進衙去說：「站住！不要走！」說罷自踱進裡頭去。那孩子臉上現著五條指痕，淚簌簌落……

孩：「……那大人正服出來佩上劍，要出門去，我再求他放我，被他再打一巴掌，眼都生火了，他出了門回頭說，汝不要走，走了就罪上加罪！」

賴和漢詩〈哀聞賣油炙粿者〉其內容幾同小說〈不幸之賣油炸檜的〉，陳述如下：

¹⁶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157。



……大人且憐之，憐我孤零子。忍凍起清晨，原望有生意。
不想賣聲高，飛入大人耳。夢好忽中斷，吾罪合當死。
法在情難恕，絮絮將何為。幾次乞放歸，放歸日暮時。¹⁷……

〈不如意的過年〉賴和透過反面人物——查大人，對人民的壓榨和橫暴，來看被他蹂躪的臺灣平民。查大人因見年終臺灣百姓對他的賄賂意外減少，便不由得憤怒，更加踐踏人民，但人民沒有反抗，更使查大人失望，他把這罪歸為一些社會活動家的煽動，故意把馴良的人民「凶橫地蹂躪給他們看」，這些活動家也不「來抗議一聲」，他氣得「快燃燒起來」，「幸喜有馴良的人民，可以消費他由怒火所發生的熱力」；又看到新年「民家插旗雜亂不整，人們一點也沒有歡祝的表示，心中很不爽快」。最後竟將一切氣惱，發洩在一個幼稚無辜的孩子身上：

查大人自己，也覺對這兒童有些冤屈，雖是冤屈，做官的還是官的威嚴要緊，冤屈只好讓他怨恨他自己的命運。

〈惹事〉中巡警大人曾企圖調戲寡婦遭拒，便以此橫加報復，先叫人把寡婦從圳溝叫回來，故意抄搜她家，從籃筐裡抓出小雞來，硬說寡婦偷了他的雞，便狠命地給了寡婦一個巴掌。寡婦莫名驚詫，大喊大叫：「大人，冤枉，這……」語音未落，便又被巡警狠打了一個嘴巴，並咆哮：「拿來去！」（抓走她）。這時寡婦絕望了，她看巡警大人那「奸滑的得意面容，同時回想起有一晚上他的嬉皮笑臉，她痛恨之極，她不想活了，她要和他拚命。」但她「才舉起手」就又被巡警「啪」地一聲，「更加凶猛」地打了她一巴掌。「打得她覺得天空頓時暗黑去，眼前卻迸出火花，地面也自動搖起來，使她立足不住」，無法動步。巡警還在發瘋似的怒斥：「要怎樣？不去？著要縛不是？」旁人也不敢為她申辯。作者抓住了殖民地人民被政治高壓的這一典型事例，揭露了「大人」的奸險與狠毒。以此充分展示了日寇強權的強梁跋扈，弱者們的不幸與悲哀。

賴和的筆下，臺灣同胞在日寇的鐵蹄下，痛苦地呻吟掙扎著，四處充滿著無數的冤屈與血淚，但臺灣的人民是不屈的，視日寇為不共戴天的仇人。在〈一桿『稱仔』〉中，秦得參具有反抗性格臺灣農民的形象，表現了民族反抗精神；〈不如意的過年〉、〈惹事〉中，猙獰、橫暴的日寇警察形象，代表了日本侵略者，賴和從反面形象描寫，更能激發臺灣人民的民族情緒。

¹⁷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231。



(二)具有反映經濟問題的人物造型

如〈可憐她死了〉揭露了在日寇殘酷的經濟壓榨下，各種對老百姓敲詐勒索的苛捐雜稅層出不窮。一對貧病交加的勞動夫妻，因無法交清保正催收的「戶稅」，便忍痛把自己的獨生女阿金賣給阿跨仔官家的兒子當童養媳，後來阿跨仔官的兒子，「長得強壯活潑，也自喜歡」。然而在他們正要「擇個好日子」成親時，她的未婚夫卻在一次罷工事件中，為搶救被抓走父親，「便被警察打傷，回到家裡便不能起床，發熱吐血，不幾日便死去了」。阿金家中為了交賦稅，如小說中敘述：

阿琴！昨日由停保正那裏分來的那張紅單，是這期的戶稅麼？我記得幾日前曾納了什麼稅，怎麼這回又要再納，唉！

她再度被賣給阿力哥當姨太。賴和以這血淋淋的事實，形象地告訴人們，阿金的犧牲，就是日本帝國主義對臺灣人民的經濟掠奪、壓迫的結果。一個阿金被榨乾血汗死去了，還有無數的阿金沉入在無比苦難的殖民統治者的深淵裡，呻吟著、掙扎著、悲鳴著，這些都是日寇侵略者在經濟上吞噬臺灣同胞的罪行。

日據時代的臺灣經濟是建立在「農業臺灣，工業日本」的大原則上，涂照彥說是一種「畸形整編」的發展型態¹⁸，這畸形正符合日本人的利益，壓榨臺灣人「邊陲經濟」的廉價勞工和原料的生產供應角色。1900—1920年是臺灣製糖的蓬勃時期，但整個臺灣經濟被牢牢地納入日本資產主義再生產結構的一環，使其殖民地化的程度愈益加深。¹⁹臺民有土地與蔗田者，被日人憑藉優勢侵佔與排擠，而喪失土地的耕種權或破產，因蔗園的經營者乃是製糖會社，蔗農經濟全部利益都被日本製糖會社搶奪。

如〈豐作〉中描寫當時臺灣是個農業社會，盛產甘蔗，日本統治臺灣後，強行徵收與購買土地，成立壟斷性的製糖會社，失去土地的蔗農只好受雇於製糖會社，辛勤的勞動果實遭受多重剝削。蔗農添福兢兢業業用比別人更辛勤澆灌甘蔗，期待豐收獎賞，不敢與會社作對，但會社又作出新的規定：

「凡甘蔗有臭心的皆要削掉。凡要納入的甘蔗，蔗葉蔗根附著塗，須要十分掃除。凡被會社認為掃除不十分的應扣去相當分量，其應扣的重量，由會社認定。」蔗農們議論紛紛，……添福兄聽著會社新定的

¹⁸ 涂照彥著，李明俊譯，《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臺北：人間出版社，1993年），頁155。隨著糖、米兩大輸出商品以及軍需產業的勃興，使得台灣經濟被納入日本資本主義再生產結構中的一環，並從而加深其殖民地化的程度。

¹⁹ 涂照彥著，李明俊譯，《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臺北：人間出版社，1993年），頁535。



採伐規則，也真不平，但是他卻還自信他的蔗種去好。

但到甘蔗豐收，會社卻在過稱上動了手腳：

「敢是這稱量器有故障？」……兩個甘蔗委員，和一個警察大人，便同時立到磅臺上去，警察大人看到所量的結果，自己也好笑起來，三個人共得二十七斤。

添福的甘蔗應有五十多萬斤，但稱過後卻只有三十外萬？

「嘿！著奇怪咯，是什麼緣故？」「都不知咧，伊娘咧！會社搶人！」

添福終感到受了欺騙和愚弄。當保正說他得了獎金，要他交自動車寄附金時，他當面頂撞回去：

「獎勵金？給你害到要去做乞食，獎勵金？」

蔗農終究還是被官廳專利的標準磅秤磅掉終年勞苦的心血，添福的美夢在剎那間破滅，豐收的添福尚落得這般下場，何況一般的蔗農呢？至此很明顯地「磅秤」所象徵的公正性已蕩然無存，法之為法只是統治者便利於剝削的工具罷了，由此看出日本帝國對臺灣平民進行殘酷經濟掠奪的猙獰面目。

賴和漢詩〈我心惻〉亦嘆息道：

晚向寒郊行，田家正收穫。不聞歡笑聲，但聞語嘆息。
謂夫七八月，天雨無點滴。九月稻花開，大風四連夕。
萬頃黃雲稀，蒙茸剩空梗。所收盡粗糠，粟粒無斗石。
租稅不容緩，業主尤逼迫。農會肥料金，期到萬難易。
破家安足償，乞貸那可得。來季日尚遠，蒼天胡此劇。
我聞最傷悲，心欲替籌劃。左右皆谿谷，束手嗟無策。
唯以同情言，慰解動顏色。請看當世事，輾轉成今昔。
豈獨個人閒，國運亦有極。²⁰

詩中描述農民無奈天災又擔心人禍，小說中〈可憐她死了〉的阿金、〈豐作〉的添福代表了被迫害的芸芸眾生，他們在殖民統治者下，含冤無告、又無力反抗，顯示了臺灣受到日本帝國經濟的壓榨，可憐勤苦善良百姓的生機日絀。

²⁰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71-72。



參、從賴和小說看日據時代臺灣下層社會

賴和著作在殖民地臺灣最能具體反映時代精神（Zeitgeist），他歷經臺灣文學的三大論爭——新舊文學論爭、鄉土文學論爭、臺灣話文學論爭，以其文學創作忠實地描繪了二、三〇年代他所看到的一切事務，沒有恐懼也沒有偏愛，成為時代的一面明鏡，他認為「文學就是社會的縮影」。他的作品直接反映殖民體制下的社會現象，尤其同情受壓迫的弱勢族群。他批判統治者：描述被惡警壓迫的小販，被製糖會社剝削的蔗農。

賴和以平實的、生活的題材勾勒社會現象，以漢文做為寫作的表達文字，以不虛矯的俚語及大量臺灣話語入文，運用文學創作以突顯種種不合理的社會現象，他用文學診斷日本統治下臺灣下層社會的慘狀，更成功的以文學鋪陳出被壓迫民族不滅的尊嚴。

一、階級歧視

賴和嘲諷的對象以小資產知識階層不能體恤勞動者的自私本色，及無產勞動階級對資產階級的批判觀點，批判臺灣內部資產階級（大地主、地頭蛇和官商，扮演著狗腿和打手的角色）兩面性，一方面受到統治者壓迫，另一方面則是扮演著壓迫弱者的角色。

如〈鬥鬧熱〉中強階級欺凌弱階級：

一邊就以為得到了勝利——在優勝者的地位，本來有任意凌辱壓迫劣敗者的權柄。所以他們不敢把這沒出處的威權，輕輕放棄，也就忠實地行使起來。

小說中有人說：

「在這時候，救死且沒有工夫，還有閒時間，來浪費有用的金錢，實在可憐可恨，究竟爭得是什麼體面？」

〈一桿『稱仔』〉第一段則有對富人階級不仁的批判：

村中除了包辦官業的幾家勢豪，從事公職的幾家下級官吏，其餘都是窮苦的佔多數。

點出了當時當地的階級結構猶如金字塔，不僅貧富懸殊，富者的極少與貧者的絕



大多數也呈強烈對比。在當時臺灣總督府協助下，製糖會社一再設法擴張所有地，隨著資本主義的發展，土地集中與農民無產化程度的日益加甚，秦得參就是處於無產階級，且比佃農更低的階級。由文中得知：

得參十六歲的時候，他母親教他辭去了長工，回家裡來，想購幾畝田耕作，可是這時候，購田就不容易了。因為製糖會社，糖的利益大，雖農民們受過會社刻虧、剝奪，不願意種蔗，會社就加「租聲」向業主爭購，業主們若自己有利益，那管到農民的痛苦，田地就多被會社購去了。

秦得參三十年的生命正好與1925年割臺三十年的日據臺灣同齡，賴和似乎以「秦得參」隱含整個臺灣的命運。「秦」是日本人辱罵「支那人」的本字，暗示階級衝突。〈不如意的過年〉中查大人惡狠狠地咒罵臺灣的老百姓是「這些狗，不，不如是豬，一群蠢豬！」當時日本人根本不將臺灣人當人看，這句話反方向思考，就是向日本的殖民統治提出抗議。

〈可憐她死了〉以傳統封建時期富人階級雖已有三個太太，仍用金錢買窮人家少女來蹂躪為題材。文中阿金爲了養活孤苦無靠的養母，甘願將自己的身體長期租給地主阿力哥：

阿金雖只是十八歲的妙齡的女兒，但她是聰明的，她明白了她母親阿跨仔官的言語……

阿力哥肯包養阿金是因他需要，「能格外滿足獸慾的一種性的技能……」，阿力哥只把阿金當做一個能讓他發洩的動物，並未將她看成姨太太加以疼愛。最終阿金無法承受身心的摧殘，只能逃向死亡的深淵。阿金死後，有錢的「阿力哥又再托阿狗嫂替他物色一個可以供他蹂躪的小女人」。

〈善訟的人的故事〉描寫滿清時代，知識分子拒絕當地主的幫凶，反過來冒殺身的危險爲貧無葬身之地的窮人渡海到福州打官司，抗爭的對象是地主及和地主勾結的官僚。主角頭家志舍是拜金主義者，從他得意忘形的話語，可知舊社會士紳的嘴臉：

現今是錢的天下，有錢也就有名譽幸福，但是也須有無錢的人，纔見得錢的威風；無錢的人，是要使有錢的享福快樂，纔有他們生存的使命，神是為著有錢的人，纔創他們的。

地主家裡的管賬林先生，爲被盤剝的農民打抱不平，打贏了一場官司，改變了窮



人死後埋葬也要向地主交地皮錢的制度。這篇表面描寫臺灣歷史上階級鬥爭，實際上暗示了當時臺灣抗日民族鬥爭的特質，蘊含無產份子與知識份子結合起來的覺醒與反抗。

〈富戶人的歷史〉中資產階級明顯的騎在無產階級肩上，作者更是予以難堪的嘲諷：

前：以前我們扛恁太老，他老人家痛著我們太吃力，到這崎腳總落來行。

走：唉！上這樣崎，實在太辛苦，我昨夜暗暈，腰骨有點酸，不然我也就落來行，好讓你們輕鬆一下。²¹

賴和的小說是為所有被壓迫的弱者，向壓迫人的階級伸張正義，從這代表勞動階級最苦的人民，譜出他們的生命之歌，進而粹鍊出屬於他們的生命價值觀來。

二、司法黑暗

日據時代的日本政府賦予臺灣總督的法權，僅為施行專制的工具，執法最直接的就是警察²²。日軍占領臺灣之初，1896年10月臺灣總督府估計，每二千人分配巡查一名，又每巡查十名配警部一名²³，顯示日本要用高壓來統治臺灣。矢內原忠雄曾說：

現在（一九一二年）的情形是，凡在臺灣，不靠警察的力量，任何事情都不易實施；同時，有了警察的力量，則無事不可為。²⁴

又如持地六三郎所說：

臺灣的警察，實為臺灣殖民政策的重心所在。臺灣的警察，除其本身固有的事務以外，而幾乎輔助執行其他所有的行政；過去所謂「警察國家」的理想，這一理想在臺灣已成事實。²⁵

²¹ 施淑編，《賴和小說集》，（臺北：洪範書店，1998年6月三印），頁213-214。

²² 黃昭堂著、黃英哲譯：《台灣總督府》（臺北：前衛出版社，2002年5月），頁230。

警察是權力的化身……鄉村的巡查，地位在地方名士之上，被稱為「大人」……在日本帝國的所有領土之中，台灣地區的警察密度最高。試列舉一九二二年的統計，以下是每一名警察管理的住民人數：臺灣五四七，朝鮮為九一九、南樺太五七二、（日本）「內地」一二二八、關東州七九七、北海道一七四三。

²³ 臺灣省文獻會編，《臺灣省通志稿卷三·政事志·保安篇》，（南投：臺灣省文獻會，1959年），頁17。

²⁴ 矢內原忠雄著，周憲文譯，《日本帝國主義下之臺灣》，（臺北：海峽學術出版社，1999年10月），頁195。

²⁵ 持地六三郎著，《臺灣殖民政策》，（臺北：南天書局，1998年5月一刷），頁67-68。



他們專注搜索抗日人民，不分晝夜竭力辦理，動不動就藉法摧殘大眾，這就是血腥的強權政治的表象，賴和漢詩〈書憤〉亦曰：「……無識可憐民閹弱，恃權久失法尊嚴。……」²⁶。

〈一桿『稱仔』〉中那桿「稱仔」實際上是深具象徵意義的，它象徵客觀、精準的法、人間的平等，但當『稱仔』被巡警大人一怒打斷擲棄時，即從根本否定了「法的尊嚴」，且在現實景況中的「法」從未「客觀公正」地維護過殖民地百姓，反而是處處牽制設限，而此種種限絆更因執法者的不公與私心益形嚴重，賴和於小說中即明白指出：

因為巡警們，專在搜索小民的細故，來做他們的成績，犯罪的事件發現得多，他們的高昇就快。所以無中生有的事故，含冤莫訴的人們，向來是不勝枚舉。什麼通行取締、道路規則、飲食物規則、行旅法規、度量衡規紀，舉凡日常生活中的一舉一動，通在法的干涉、取締範圍中。

這一小段真是把巡警的本質刻劃得入木三分。被殖民者的臺灣人要與無所不在的法及法之執行者進行鬥爭，而這種鬥爭使得生存更加艱難，人性尊嚴更無立錐處。如秦得參當眾抗議說：

「什麼？做官的就可任意凌辱人民嗎？」參說。……「畜生，昨天跑到那兒去？」巡警說。「什麼？怎得隨便罵人？」參回說。「畜生，到衙門去！」巡警說。「去就去呢，什麼畜生？」參說。巡警瞪他一眼便帶他上衙門去。「汝秦得參嗎？」
法官在座上問。「是，小人，是。」參跪在地上回答說。……「這回違犯著度量衡規則。」法官。「唉！冤枉啊！」參。

對此無端、橫暴的迫害，秦得參先是據理力辯，繼則大叫冤枉，但他的抗爭，卻遭來了更大的不幸，不僅坐監，還交了罰款。秦得參因「法之執行者」——巡警的私心，以及現實生活如「畜生」般不得溫飽與不被尊重，而終於選擇了決絕的反抗方式——殺了巡警於夜巡的道上一——並向著死亡的路途走去。得參在執法者——警察壓迫下犧牲生命，深刻揭露在法制、平等、人權等口號中的欺罔性，讓人家看清帝國主義的壓迫掠奪行爲。

²⁶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237。



〈不如意的過年〉寫的也是魚肉人民的巡查大人（即警察大人）的蠻橫，其無理強悍施加到小孩子身上。以諷刺而挖苦的筆觸，細膩的描繪警察的統治心理。巡查大人因為在過年所收到的「御歲暮」（年禮）過少而遷怒於勞苦大眾，以致於在——「查大人憤怒之餘，似覺有恢復他的威嚴的必要」，因此，更加凶狠地虐待大眾、欺凌他們，努力忠勤地執行「法」：

行商人取締的峻嚴，一動手就是人倒擔頭翻；或是民家門口，早上慢一點掃除，就被告發罰金；又以度量衡規矩的保障，折斷幾家店舖的「稱仔」。

他把兒童也拿來做發洩的對象，雖明知孩子是無辜的，但不改其兇狠，雖聽見兒童在啜泣，卻大罵一聲：

「畜生！攪亂乃翁的興頭。」隨後就被夜之神所捕虜，呼呼地鼾在睡牢中，電光映在臉上，分明寫出一個典型的優勝者得意的面容。

查大人藉著「執法」達到了洩憤的目的，而賴和也通過執法者咄咄逼人氣燄的描寫，暴露出日據時代殖民統治的不合理性，和百姓的悲苦。

賴和對「法」提出敏銳而深刻的觀察與批判，在〈不如意的過年〉說：

法律也是在人的手裡，運用上運用者自己的便宜都合，實際上它的效力，對於社會的壞的補救，墮落的防遏，似不能十分完成它的使命，反轉對於社會的進展向上，有著大的壓縮阻礙威力。

在〈蛇先生〉說：

法律！啊！……實在是很有益的發明，所以直到現在還保有專賣的特權。世間總算有了它，人們才不敢非為，有錢人始免被盜的危險，貧窮的人也才能安分地忍著餓待死。因為法律是不可侵犯，凡它所規定的條例，它權威的所及，一切人類皆要遵守奉行，不然就是犯法，應受相當的刑罰……

這些話可說直接道出了賴和對於日據時代整個社會的不合理性的沉痛感與嚴厲批判，「法之為法」竟只是使人不敢非為，讓貧窮的人安分地忍餓等死，於此，「法」不再是「弱勢者」的保障，而是「執法者」的謀生之途，甚而成為「弱勢者」縛手縛腳的桎梏，因此當查大人抓賭無著落時，任意發怒是「理所當然」的，而那個被查大人



遷怒的孩子「原是弱者，誰都可以任意打他，他是不能抵抗的。」

當時（日據時代）臺灣的警察，不但對於經濟政策，對於任何政策都是首當其衝的「實行者」。²⁷如〈辱？！〉寫到臺灣文化協會召開講演會時，警察被召集去取締，而這項費用就是由拿小攤販來支出。文中敘述：

「實在做小生理的真是有苦無塊講，隨在伊，要旅費就拿去罰。」……戲正做得熱鬧……忽然一陣驚慌的叫喊，一陣奔走的聲浪，由車路口洶湧地撼到；雜著「拿點心擔！拿點心擔！」的喊聲。賣點心的大家慌張起來，擔頭輕可的挑起就走，有的惶惶地搬到民家的廳裡去；賣油湯的把滾湯潑到滿手，灼傷也不覺得痛。

所以賴和感慨的提到：

法是要百姓去奉行的，若是做官的也要受到拘束，就不敢創這多款出來了啊。

〈歸家〉寫一個年輕人畢業後回家無事到街上閒逛，與賣圓仔湯和賣麥芽羹的攤販談話，瞭解了當時臺灣人民生活，他們的對話如下：

「囡仔賺不成錢，做的零星生理，米柴官廳又當當緊，拖著老命尚且開勿值，享福？！」「現時比起永過一定較好啦，以前一個錢的物，現在賣十幾個錢。」「啊！你講囡仔話，現在十幾個錢，怎比得先前的一個錢，永過是真好！講起就要傷心，我們已無生命，可再過著那樣的日子了！」「永過實在真好，沒有現時這樣警察……」

可見日據時的巡警執法行爲，深深傷害臺灣平民。

〈惹事〉寫出知識份子的覺醒與反抗，讀書人仗義直言，不顧一切當眾揭發栽贓誣陷良民的警察「劣跡橫暴」。小說中日本巡警大人因閒得無聊養了一群雞，鄰人由於懼怕他權勢的威壓，誰也不敢沾絆這群雞，但有一天，母雞因覓食跳翻桌上的籃筐而罩住了一隻雞，待巡警大人發現雞不見了，先疑惑是種菜人給他打死的，逼他去找回雞的屍體，嚇得種菜人「很是驚恐」，後來在寡婦家的籃筐裡找著，才算完事，而寡婦爲了統治者一隻自投羅網的雞，而被「尊嚴公正」的法之執行者羅織入獄：

²⁷ 王曉波編《臺灣的殖民地傷痕——日據時代臺灣之警察與經濟/鹽見俊二著，周憲文譯》，（臺北：帕米爾書店，1985年8月），頁87。



這群雞是維持這一部落的安寧秩序，保護這區域裡的人民幸福，那衙門裡的大人所飼的，「拍狗也須看著主人」，因為有這樣關係，這群雞也特別受到人家的畏敬。

也因此當那隻自投羅網的小雞被當作寡婦偷竊的物證時，這寡婦也只得憤恨地承受了冤情。此時人的尊嚴已不復存在，連生存權利亦被「法」所剝奪了。如〈赴會〉中農民的對話：「有的不是鬧到法院去，後來安怎？」、「法院是有路用？！法是伊創的。」賴和非常清楚征服者所謂的法，只是執行者的法，決不是人人平等的法。因此他在〈浪漫外紀〉中塑造鱸鰻，替善良、憨厚的老百姓出口氣：

這一夥是出名的鱸鰻，警察法律，一些也不在他們眼中，高興做什麼便做，一些也不願受別人干涉拘束，在安分守己的人看來，雖有擾亂所謂安寧秩序，但快男兒不拘於死文字，也是一種快舉。而且他們也頗重情誼，講這樣便這樣，然諾有信，勇敢好鬥，不怕死而輕視金錢，這幾點殊不像是臺灣人定型的性格。

多麼令人振奮呀！臺灣人民向來逆來順受，當外國人欺侮到頭上，就應全民團結像這些人一樣，出來為人民力拼。

日據時代司法的黑暗，在賴和的漢詩〈最新聲律啓蒙〉亦有強烈的控訴：

勇對怯，厭對貪。實踐對空談，懇求對壓迫，責過對懷慚。
 蕃和漢，北中南。暮四對朝三，敲脂未覺痛，嘗糞亦云甘。
 賄賂弊存豈易忍，酒煙利奪總難堪。法網非疏，偏漏殺人強盜。
 愚民可陷，轉憐好事偵探。²⁸

三、剝削百姓

日本帝國主義當時面對決不屈服的數百萬臺灣同胞，除了以大規模的軍事圍剿來消滅武裝起義之外，對臺灣同胞的日常統治也不得不採用地方武力的形式——警察。因而日本警察便成了直接壓迫和殘害臺灣同胞的罪惡工具，成了臺灣老百姓最為痛恨和直接打擊的對象。賴和小說對日本帝國主義的反抗，就主要是通過對日本在臺灣的殖民機器——警察的揭露和打擊進行的。舉例如下：

〈鬥鬧熱〉小說中老人家慨言：「一塊錢，現在不是糶不到半斗米？」暗中在控

²⁸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244。



訴日本人的剝削。

〈一桿『稱仔』〉反映了殖民統治者剝削與壓迫弱勢者的現實與悲哀。小說中秦得參所遭到的環境壓迫，先是日本殖民統治者與地主互為表裏，製糖會社提高租穀向業主爭擘，1911年的臺灣農民是如何受到日本帝國糖業擴張的打擊？生父死後的家庭尚有財力招贅，表示日據時代之前的佃農在溫飽之餘尚有點積蓄，可是日據以後佃農身分的喪失使秦家母子逐漸陷入困境。

得參在十六歲這年，準備擘田耕作，可惜此時製糖會社加入擘田的競爭行列，使佃農（稻農）不是淪為租佃的蔗農，便是淪為會社的廉價勞工；再來是製糖會社榨取農人勞力，糖業株式會社不僅把秦得參這樣的稻農逼向絕境，也無限制地壓榨向會社擘地的蔗農；最後無田又不願勞力被榨取的農人，即使自力更生，都難逃執法者的苛擾，終而被逼走上絕路。如文所述：

元旦，參的家裡，忽譁然發生一陣叫喊、哀鳴、啼哭。隨後，又聽著說：「什麼都沒有嗎？」，「只『銀紙』備辦在，別的什麼都沒有。」同時，市上亦盛傳著，一個夜巡的警吏，被殺在道上。

這就是〈一桿『稱仔』〉的結局，寫出了無產份子的覺醒與反抗。弱者也是人，也有意志，有權維護自己做為一個人的尊嚴的。賴和體驗到帝國主義的干涉，已到達無堅不摧的地步時，內心升起的悲憤可以說極其強烈。詩中所說的「這麼大的世間，已無一塊安靜之地」，無疑在象徵臺灣社會的動盪不安。

〈豐作〉暴露製糖會社剝削蔗農，癥結在於收買甘蔗的價格，並未隨蔗價高低調整。小說中的主人公添福用了比別人多幾倍的汗水種甘蔗，一心想豐收後要得獎，給兒子娶媳婦，但到頭來卻被欺騙。黑心的製糖會社，以稱三個人才二十七的秤收購甘蔗，使蔗農們辛勞了一年的汗水全都流進他們的腰包。葉榮鐘《日據下台灣政治社會運動史》記載：

鹽水港製糖會社的溪洲工廠曾有這樣的笑話，原料搬入工廠時由當該區域的保正會同，過地磅，一車甘蔗有多少斤量，蔗農以多年的經驗，大都心裏有數。

但是過磅的結果和自己所估的斤量相差甚多，在場三個保正不相信，跳上原料車上，再磅一次，但是秤量只增加八十臺斤。²⁹

²⁹ 葉榮鐘著，《日據下台灣政治社會運動史》，（臺北：晨星出版公司，2000年8月初版），頁572。



當時農村流行一句話「第一慫，種甘蔗乎會社磅」。「慫」與「磅」的閩南語是押韻的，所以念起來很順口，也很無奈，反應蔗農的無限辛酸。³⁰由此可見當時代表臺灣地方和日本官方利益的蔗糖商人，對蔗農的坑害是多麼慘重，因此蔗農爭議事件，慢慢展開。如持地六三郎所說：

幸在今日，得依家長政治的權威，獎勵及誘導農民從事甘蔗耕作，但隨著時勢的進步，不僅不能常保他們經常服從地方官吏的驅使，甘受警察人員的干涉……如果他們一旦知道壓迫並侵害土人（台灣農民）利益的結果，只是為了個人的利益，則在土人的正義觀念上，會留下永久不可磨滅的深刻傷害，因為為了國家的公益，他們還可忍受其利益之壓迫與侵奪，如果其結果只是為個人的利益，那他們將無法忍受。³¹

葉榮鐘《日據下台灣政治社會運動史》亦記載：

二林蔗農事件發生於民國十四年，但在民國十二年已發生以二林、大城兩庄長領銜，大城、沙山、竹塘、二林四庄蔗農二千餘人連署，向臺中州及殖產局提嘆願書之運動。³²

所以會社與蔗農並非對等，而是主僕關係。賴和漢詩亦有描述，如〈農民嘆〉曰：「……甘蔗發育佳，傾倒滿官道。豈無種蔗心，也曾喪本過。」³³、〈郊行雜詩〉曰：「……四野歡聲米價廉，家家豐樂足油鹽。傳來一事皆愁恐，榨蔗工場欲再添。」³⁴、〈遊中寮〉曰：「……此來重憶當年事，今後還能自我忘。細把村莊詳考察，新高會社看茫茫。」³⁵〈三塊厝道中〉曰：「……四野初晴水溢陂，滿佃甘蔗亂斜欹。粟價正高糖價落，一冬只合苦長飢。」³⁶、〈茄苳腳〉曰：「勤儉興家甘蔗城，只今童稚尚知名。壓村廈屋誰居此，都是林家弟與兄。……」³⁷中寮庄是屬於新高製糖會社的耕作區，是當時彰化四大糖廠³⁸之一，「林家弟與兄」指的就是林本源製糖會社，會社壓榨蔗農，

³⁰ 洪長源、魏金絨著，《二林蔗農事件：殖民地的怒吼》，（彰化：縣文化局，2001年11月初刷），頁73。

³¹ 持地六三郎著，《臺灣殖民政策》，（臺北：南天書局，1998年5月一刷），頁213-214。

³² 葉榮鐘著，《日據下台灣政治社會運動史》，（臺北：晨星出版公司，2000年8月初版），頁572-573。

³³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72。

³⁴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184。

³⁵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201。

³⁶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201。

³⁷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208。

³⁸ 彰化四大糖廠：新高製糖株式會社、明治製糖株式會社、林本源製糖株式會社、源成農場。



臺灣第一件農民運動於1925年10月在彰化暴發「二林事件」。

又如在〈一個同志的批信〉描寫日本殖民政府對臺灣百姓的剝削，信中朋友求援：

這張信的郵費，是罄盡了我最後的所有，我不愿就這樣死去，你若憐惜我，同情我，不甘我這樣草草死掉，希求你寄些錢給我，來向死神贖取我這不可知的生命。

但當施灰湊足一些款要去郵局匯款時，大人來家要求樂捐，還不能不捐，其對話如下：

哈！寄附？要我寄附？……

嘎！這款的不能還價，按派多少，就要多少。……

這款的實在不應當，但是我可沒有公然反對的力量，也沒有講我不寄附的勇氣，就只有對汝大人還還價，求減出多少。……

這項臨時支出，我無預算。

不是故謙，實在無便。

不能再緩？啊！

因它是按照身分，按派多少，就要繳多少，視為國民應盡的義務，其實這不是樂捐而是強行徵收，但小國民沒有反對的力量，和不繳的勇氣。

這些小說顯示了賴和做為一個殖民地先覺者的思考歷程，也暗示了臺灣抗日政治社會運動中由個人朝向群體的演變途徑。他終其一生均以悲天憫人的人道精神，客觀地透視臺灣殖民社會統治機構，對臺灣民眾的摧殘和剝削，也深刻地凝視被壓迫的臺灣民眾，怎樣地在黑暗和困苦的地獄中掙扎。由覺悟到反抗，終於突破障礙獲取環境改善的果實。賴和觀察環境與人生的關係，尋找人怎樣才能活得尊嚴的緣由。把1920—1930年代的臺灣社會，和臺灣民眾的現實生活，正確地呈現在他的作品中，表現了不屈服的抗議、抵抗、控訴精神，的確締造了臺灣文學根基。

肆、結 語

七〇年代末期林邊〈忍看蒼生含辱——賴和的文學〉一文，對賴和的詩：〈覺悟下的犧牲〉，小說：〈鬥鬧熱〉、〈一桿『稱仔』〉三篇作品，分析其文學精神歸納為三點：

一、是民族主義的。表現了民族的對立，與政治的壓迫，作品描述了被壓迫民族的痛苦，充滿了反抗日本帝國主義的色彩。

二、是表達民生疾苦的。殖民統治除了民族的對立，政治的壓迫外，更進行著經



濟的榨取，作家們正直而忠實地揭露了榨取者的醜惡面目，小市民、農人、工人的生活成爲大部份作品的題材。

三、是抗議的。對政治、社會、經濟的不公不義，提出了嚴厲的批判，形成了反奴役、反壓迫、反榨取的抗議文學。³⁹

林瑞明從賴和的詩文及事蹟，推論賴和於臺灣總督府醫學校時代，與中國同盟會及其外圍的復元會有所關連⁴⁰，所以說賴和的思想亦受到 國父的影響。民國十四年三月十二日，孫中山先生病逝時，賴和以悲痛的心情寫輓聯一幅、輓詞一首，以表達對 國父的敬仰。其輓聯曰：

中華革命雖告成功依然同室操戈一統雄心未達
東亞聯盟不能實現長使天驕跋扈九原遺恨定難消⁴¹

寥寥數語，流露出他深刻、沉痛的「中國觀」及「亞洲觀」，對中國的憂懷、對日本的譴責，躍然紙上。筆者亦歸納其小說透顯民族、民權、民生的意識，試分述如下。

一、民族意識

第一次世界大戰後1918年美國總統威爾遜（Woodrow Wilson）發表十四條和平宣言，主張各民族有決定自身命運的權利，任何民族皆無權干涉或剝奪其權利，這股民族自決與民主政治的浪潮由歐洲向世界各地展開，而臺灣知識青年也感染到此世界局勢與新思潮的影響。臺灣文學以其鮮明的鄉土特色和時代印記，表達出強烈的愛國主義情感和濃烈的民族意識。⁴²

賴和民族意識係源自於少年時代進入「小逸堂」書塾念書，培養了根深柢固的民

³⁹ 賴和紀念館編，《賴和研究資料彙編（上）·忍看蒼生含辱——賴和的文學/林邊（林載爵）》，（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76。

⁴⁰ 林瑞明著，《賴和的文學與社會運動之研究》，臺南：久洋出版社，1989年3月，頁9-17。
復元會原係臺灣總督府醫學校的學生社團，……其中關鍵人物是賴和的同期同學翁俊明與王兆培。王兆培，福建漳州人，係中國革命同盟會福建分會會員……因革命活動被滿清政府發覺，一九一〇年春逃往台灣，轉入臺灣總督府醫學校。秘密吸收同學爲革命伙伴，建立同盟會在台組織。翁俊明於當年五月一日宣誓加入爲會員，由設在漳州的中國同盟會機關委任爲交通委員，化名翁樵，負責發展會務；九月三日且奉 孫中山先生委派爲台灣通訊員，中國革命同盟會台灣通訊處隨即成立於臺灣總督府醫學校。

⁴¹ 賴和紀念館編，《賴和研究資料彙編（上）·台灣新文學之父——賴和與他的思想/王曉波》，（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125。

⁴² 陳錫清，〈試析臺灣鄉土文學的民族意識〉，《江西廣播電視大學學報》（江西：江西廣播電視大學，2000年7月），第3期，頁28。



族思想，其反殖民意識的覺醒與反抗立場的確立，……光從自己被貶抑為次等人種的被殖民屈辱經驗中就能萌生。⁴³他明瞭臺灣民眾惟有徹底覺悟，合力推翻殖民統治才有光明遠景的道理。在小說〈阿四〉中可知：

臺灣雖被隔絕在太平洋的一角，思想的波流，卻不能被海洋所隔斷，
大部分的青年，也被時潮所激動，由沉昏的夢裡覺醒起來。

1921年民族主義文化啓蒙運動的大本營台灣文化協會宣告成立⁴⁴，賴和從1921年10月加入之後，一直以文化抵抗的方式，堅決反對日本的殖民統治⁴⁵，發表於1922年2月的漢詩〈濁水溪〉：「滔滔濁浪挾雷鳴，閱世興亡帶恨聲。今聖未生前聖死，何時徹底見澄清。」⁴⁶亦慨嘆臺灣何時才能脫離日本人的魔掌。他的民族情操表現於不臣服日寇，堅持不剪辮子（直到小學畢業），而且絕不用日文寫作，一生堅持用中文創作。

他稱臺人為「漢族的遺民」，如〈不如意的過年〉：「說到新年，既生為漢民族以上，勿論誰……」、〈棋盤邊〉：「畢竟是漢族的遺民重文輕武，已成天性……」，自稱「有遺老的氣質」，如〈彫古董〉：「懶先生是西醫，是現代人，不知是什麼緣故，大概是遺傳性的作崇罷！也有點遺老的氣質，對漢學曾很用心過，提起漢學自然會使人聯想到中國的精神文明……」。

國父在民族主義第五講：「我們民族是受甚麼禍害呢？所受的禍害是從那裏來的呢？是從列強來的。所受的禍害詳細的說：一是受政治力的壓迫，二是受經濟力的壓迫，三是受列強人口增加的壓迫。」⁴⁷

日本帝國主義對臺灣殖民地人民，是透過種族的差別待遇實行資本主義的盤剝與榨取。賴和具有強烈的民族意識，感情始終是對臺灣的異族統治者勢不兩立，與臺灣人民抗爭日人經濟力的壓迫，緊緊地聯繫在一起。

如〈阿四〉中主角雖是醫學畢業生，但是到醫院上班受到種族分別的待遇：

他的俸給使他吃驚不小，不及同時拜命的日本人一半，又且事務長向他說，宿舍因內地人醫員增了人，你們沒處可住了，自己去租，宿舍料規定本來是十五圓，因為是臺灣人，六割，九圓，獨身又再七割六

⁴³ 游勝冠，〈我生不幸為俘囚，豈關種族他人優——由歷史的差異性看賴和不同於魯迅的啓蒙立場〉，《國文天地》，卷17期10=期202（臺北：國文天地雜誌社，2002年3月），頁7。

⁴⁴ 葉石濤著，《臺灣文學史綱》，（高雄：春暉出版社，2000年10月再版），頁20。

⁴⁵ 林瑞明著，《賴和的文學與社會運動之研究》，臺南：久洋出版社，1989年3月，頁8。

⁴⁶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208。

⁴⁷ 孫文著，《三民主義》，（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1985年8月），頁62。



圓三角，可在這範圍內，自己去尋一間。

如〈鬥鬧熱〉以臺灣兩次民間迎神賽會的不同景況，曲折地反映了日寇占領前後人們生活與精神面貌的不同變化。以曲折隱晦的手法，假借斥責孩子們互相撲打時的「勝利一邊」，對日寇嚴厲的斥責：

在優勝者的地位，本來有任意凌辱壓迫劣敗者的權柄。所以他們不敢把這沒出處的威權，輕輕放棄，也就忠實地行使起來。可不知道那就是培養反抗心的源泉，導發反抗力的火戰。

如〈歸家〉賴和自傳性的寫回到家鄉，閒來無事。有次賣圓仔湯和賣麥芽羹在閒聊：

賣圓仔湯講「就是進學校，也無實在要教給我們會。」

賣麥芽羹講「學校不是單單學講話、識字，也要涵養國民性……」

他的小說主題表達了強烈的民族意識，充滿了反抗日本帝國主義政治壓迫與經濟壓榨的色彩，所展示的核心思想，也從未離開過反帝、愛國的準則，民族意識尤為突出。

二、民權意識

賴和民權意識係源自於中國儒家仁民愛物的思想，他以醫道解救病人肉體的痛苦，更以社會醫生和民權醫生的立場，認為社會要進步，對於阻礙社會進步的舊有傳統、陋習必須有人敢提出改革，鼓勵被壓迫的弱者挺身出來，反抗人權摧殘。

國父在民權主義第一講：「推求民權的來源……到了現在的第個四時期，……是善人同惡人爭，公理同強權爭。」⁴⁸

賴和在〈阿四〉中努力從事民眾的民權啓蒙運動：

臺灣的民眾所受的政治上的壓迫痛苦也已夠了，所受官權的欺凌不能再容忍了，吾們向大眾宣傳他們所受的痛苦的原因，向他們表示同情，教他們須求自救，他們一定波湧似的傾向到吾們這邊來。

如〈惹事〉中的「我」，出於民族義憤，便串聯了鄉親，想把這位「大人」的企圖強姦電話姬（女接線生）、毒打向他討債的小販、調戲欺侮中年寡婦等魚肉百姓的

⁴⁸ 孫文著，《三民主義》，（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1985年8月），頁 97。



累累劣跡橫暴，向他的上司告發，結果反遭到侮辱官吏、煽動、毀損名譽的三、四條罪。賴和在漢詩中亦關懷臺灣同胞在日寇刺刀、強權的威壓下，竟連最微弱的人民的尊嚴和生存的權利都沒有，如〈飲酒〉：

愚民處苦久遂忘，紛紛觸眼皆堪傷。仰事俯蓄兩不足，淪作馬泔膺奇辱。
我生不幸為俘囚，豈關種族他人優。弱肉久矣恣強食，至使兩間平等失。
正義由來本可憑，乾坤旋轉愧未能。眼前救死無長策，悲歌欲把頭顱
擲。⁴⁹

〈吾人〉：

鬱鬱居常恐負名，祇緣羞作牛馬生。世間未許權存在，勇士當為義鬥爭。
一體有情何貴賤，大千皆佛不聞聲。靈苗尚自無均等，又敢依違頌太
平。⁵⁰

他在深沉的憤怒中，表現臺灣同胞的怒吼與抗爭，及其不屈不撓爭民權的思想。

三、民生意識

賴和省視到日據時臺灣平民所受的痛苦，是來自於日本帝國的經濟壓迫及舊社會自私敗德的富戶士紳，他們剝削工、農的基本生存權。賴和在漢詩中亦有鼓勵臺灣人民起來對抗日本殖民帝國，要求生存權，如〈嚶嚶〉：「嚶嚶只想螫人來，吾血無多心已灰。你自要生吾要活，攻防各盡畢生才。」⁵¹

國父在民生主義第一講：「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存、國民的生計、群眾的生命。」⁵²賴和小說主題表達了臺灣工人、農民及小市民的民生疾苦，體現了被蹂躪的臺灣人民的悲哀與血淚。他始終是站在臺灣同胞一邊，為他們的溫飽和生存而不倦地抗爭。

如〈一桿「稱仔」〉，秦得參諧音「真正慘」⁵³，勤奮工作為能得三餐，從做長工到做散工，以出賣勞力過活，後因過勞生病，還得帶病賣菜餬口，這些都是為了基本生活，從小說情節可知：

⁴⁹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121。

⁵⁰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232-233。

⁵¹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頁238-239。

⁵² 孫文著，《三民主義》，（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1985年8月），頁215。

⁵³ 孫幸娟撰，《賴和小說的台灣閩南語詞彙探討》（高雄：中山大學，2006年6月），頁46。



翌年，他又生下一女孩子。家裡頭因失去了母親，須他妻子自己照管，並且有了兒子的拖累，不能和他出外工作，進款就減少一半，所以得參自己不能不加倍工作，這樣辛苦著，過有四年，他的身體，就因過勞，伏下病根……

但連單純的賣菜爲生，因本性正直不諳巡警的歪哥伎倆，被誣「稱仔」不好，違犯度量衡規則，科罰三塊錢。因爲生活衣食無著，又於無意中惹上牢獄之災，他最後選擇以孤零零得血肉之軀和日警同歸於盡。透過秦得參的不幸遭遇，我們看到日據時期廣大臺灣同胞悲慘生活的真相。

如〈可憐他死了〉，阿金父母貧病交加，爲交戶稅，將女兒賣給別人當童養媳，但她的未婚夫卻因罷工事件，被警察打死，她爲生活所迫，再度被賣給一個滿臉橫肉，已有三個老婆的有錢人當小姨太太。在被玩弄懷孕之後，便受著百般虐待與凌辱，爲生活逼得落水而亡。

賴和的小說多描述被壓迫民族的痛苦，充滿反抗日本帝國主義的色彩，確立了對人間公義的信仰和堅持人權尊嚴的價值觀，呈現了弱者在苛酷的環境壓迫下的奴隸生涯，透顯民族、民權、民生三種意識，他所企盼的應是那理想之鄉——自由、平等、博愛的大同世界。



附 錄

賴和小說作品主要人物及主題比較表⁵⁴

篇 名	主要人物	主 題
〈不幸之賣油炸檜的〉(1923)	「我」、賣油炸粿者、日警	警察弄權
〈一桿『稱仔』〉(1925.12.4)	菜販、日警	反映爭人權、反壓迫
〈鬥鬧熱〉(1926.1.1)	村民、囹圄	批判臺灣封建禮教、陳習惡俗
〈赴會〉(1926)	「我」、日本人、旅客	日籍旅客對台人的歧視
〈不如意的過年〉(1927.12.14)	警察、溫馴的百姓、無助的小孩	警察索賄、弄權斥責社會運動家以「不實言論」煽動人民
〈蛇先生〉(1930.1.1)	蛇先生、西醫、村民	反映封建社會平民的知識貧乏和迷信
〈彫古董〉(1930.4.30)	醫生	賴和理念的顯現—提拔後進
〈辱?!〉(1930.10.5?)	賣魯麵、湯圓的小販、食客、醫生	統治者的壓迫、文協功能的不彰、縮腳的醫生
〈棋盤邊〉(1930.10.15)	鴉片吸食者	統治者的壓迫
〈惹事〉(1930?)	種菜者、洗衣婦	警察弄權
〈浪漫外紀〉(1931.3.7)	無業遊民、文協成員	臺灣無業遊民反抗日警、文協與無業遊民不和
〈可憐她死了〉(1931.5.9)	貧民、媳婦、日警、土豪	經濟強權、封建強權
〈歸家〉(1932.1.1)	知識份子、賣圓仔湯、賣麥芽羹的小販	知識份子與一般民眾的思想差距
〈豐作〉(1932.1.1)	蔗農	製糖會社壓迫蔗農
〈善訟的人的故事〉(1934.12.18)	林先生、地主	為貧民抗爭地主
〈一個同志的批信〉(1935.12.13)	施灰、大人、保正伯	統治者的剝削
〈赴了春宴回來〉(1935.12)	醫生等	有錢、有閒階層的休閒娛樂
〈未來的希望〉	阮大舍、醫生、痴呆兒	諷諭封建社會中的大男人主義
〈阿四〉	阿四、日籍旅客	統治者的壓迫
〈富戶人的歷史〉	中資產階級、無產階級	嘲諷

⁵⁴ 陳明娟撰，《日治時期文學作品所呈現的台灣社會——賴和、楊遠、吳濁流的作品分析》(臺北：東吳大學，1990年6月)，頁82。

黃立雄撰，《賴和文學作品中的抗日意識研究》(彰化：玄奘大學，2006年7月)，頁20。



參考文獻

一、專 書

1. 王曉波編，《臺灣的殖民地傷痕》，臺北：帕米爾書店，1985年8月第一版。
2. 中島利郎編，《臺灣新文學與魯迅》，臺北：前衛出版社，2000年5月初版。
3. 矢內原忠雄著，周憲文譯，《日本帝國主義下之臺灣》，臺北：海峽學術出版社，1999年10月初版。
4. 李南衡編，《賴和先生全集》，臺北：明潭出版社，1979年3月初版。
5. 林瑞明著，《賴和的文學與社會運動之研究》，臺南：久洋出版社，1989年3月。
6. 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彰化：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
7. 林瑞明著，《台灣文學與時代精神—賴和研究論集》，臺北：允晨文化公司，1993年8月初版。
8. 洪長源、魏金絨著，《二林蔗農事件：殖民地的怒吼》，彰化：縣文化局，2001年11月初刷。
9. 施淑編，《賴和小說集》，臺北：洪範書店，1998年6月三印。
10. 持地六三郎著，《臺灣殖民政策》，臺北：南天書局，1998年5月一刷。
11. 涂照彥著，李明俊譯，《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臺北：人間出版社，1993年。
12. 高天生著，《臺灣小說與小說家》，臺北：前衛出版社，1994年初版。
13. 孫文著，《三民主義》，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1985年8月。
14. 陳芳明著，《左翼臺灣：殖民地文學運動史論》，臺北：麥田出版公司，1998年初版。
15. 黃昭堂著、黃英哲譯，《台灣總督府》，臺北：前衛出版社，2002年5月修訂一版。
16. 葉石濤著，《台灣文學的困境》高雄：派色文化出版社，1992年7月。
17. 葉石濤著，《台灣文學史綱》，高雄：春暉出版社，2000年10月再版。
18. 葉榮鐘著，《日據下台灣政治社會運動史》，臺北：晨星出版公司，2000年8月初版。
19.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臺灣省通志稿卷三·政事志·保安篇》，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59年。
20. 蔡文輝作，《不悔集：日據時代台灣社會與農民運動》，臺北：簡吉陳何基金會，1997年初版。
21. 劉鳳翰著，《日軍在台灣：一八九五年至一九四五年的軍事措施與主要活動》，新店：國史館，1997年初版。
22. 賴和作，張恆豪編，《賴和集》，臺北：前衛出版社，1997年2月初版第四刷。
23. 賴和紀念館編，《賴和研究資料彙編》，彰化：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

二、論文部分

(一)單篇論文

1. 方耀乾，〈反帝、反殖民拼圖—論賴和的事件詩〉，《海翁臺語文學》，期36（臺南：開朗雜誌公司，2004年12月），頁4-16。
2. 王美惠，〈臺灣新文學「反迷信」主題的書寫——以賴和、楊守愚比較為例〉，《崑山科技大學學報》，卷2（臺南：崑山科技大學，2005年11月），頁151-168。



3. 王珍華，〈由〈一桿稱子〉看賴和的文學精神及其語言特色〉，《源遠學報》，期11（臺北：國防醫學院，1999年12月），頁109-120。
4. 朱石峰，〈懶雲先生の思ひ出〉，《臺灣文學》，3卷2號（臺北：臺灣文學社，1943年4月28日），頁136-138。
5. 宋澤萊文，〈論台語小說中驚人的前衛性與民族性——試介賴和、黃石輝、宋澤萊、陳雷、王貞文的台語小說〉，《台灣新文學》，卷10（臺中：臺灣新文學雜誌社，1998年6月），頁262-290。
6. 林秀蓉，〈賴和〈蛇先生〉寫實意識探析〉，《中國現代文學理論》，期13（臺北：中國現代文學理論季刊社，1999年3月），頁73-84。
7. 林柏維，〈醫國也醫民——台灣新文學之父——賴和〉，《醫望》，卷2（臺北：醫望雜誌社，1994年6月），頁47-50。
8. 林瑞明，〈台灣文學與時代精神——賴和研究論集自序〉，《文學臺灣》，卷8（高雄：文學臺灣雜誌社，1993年10月），頁36-42。
9. 林瑞明，〈賴和與臺灣新文學運動〉，《歷史月刊》，期154（臺北：歷史智庫出版公司，2000年11月），頁65-69。
10. 徐士賢撰，〈從賴和到呂赫若：一桿「稱仔」與牛車之比較〉，《世新大學學報》，卷8（臺北：世新大學，1998年10月），頁295-311。
11. 梁明雄，〈文學的賴和·賴和的文學〉，《臺灣文獻》，卷46期3（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5年9月），頁63-81。
12. 陳明柔，〈前進！向著那不知到著處的道——由賴和小說中的人物悲歌談起〉，《問學集》，卷2（台北：淡江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1991年12月），頁71-79。
13. 陳芳明，〈賴和與台灣左翼文學系譜——殖民地作家的抵抗與挫折〉，《聯合文學》，卷11期6 = 期126（臺北：聯合文學出版公司，1995年4月），頁128-144。
14. 陳姿妃，〈論賴和「一桿『稱仔』」之反殖民主義觀〉，《國文天地》，卷20期5 = 期233（臺北：國文天地雜誌社，2004年10月），頁34-39。
15. 陳昭瑛，〈一根金花：論賴和的〈一桿「稱仔」〉〉，《中國現代文學理論》，卷9（臺北：中國現代文學理論季刊社，1998年3月），頁23-36。
16. 陳錫清，〈試析台灣鄉土文學的民族意識〉，《江西廣播電視大學學報》，2000年7月，第3期（江西：江西廣播電視大學，2000年7月），頁28-30。
17. 游勝冠，〈我生不幸為俘囚，豈關種族他人優——由歷史的差異性看賴和不同於魯迅的啓蒙立場〉，《國文天地》，卷17期10 = 期202（臺北：國文天地雜誌社，2002年3月），頁4-8。
18. 彭明偉，〈賴和小說三論〉，《臺灣文藝》，第186期（臺北：臺灣文藝雜誌社，2003年2月），頁50-58。
19. 彭瑞金，〈打下第一鋤，撒下第一粒種籽●賴和與臺灣新文學〉，《國文天地》，卷7期5 = 期77，（臺北：國文天地雜誌社，1991年10月），頁12-16。
20. 黃得時，〈輓近の臺灣文學運動史〉，《臺灣文學》，2卷4號（臺北：啓文社，1942年10月19日），頁9。
21. 黃錫淇，〈簡論賴和〈一桿秤仔〉的社會背景與小說意涵〉，《空大學訊》，期326（臺北：國立空中大學，2004年5月），頁28-32。



22. 楊守愚，〈賴和獄中日記·序〉，《政經報》，卷1期2（臺北：政經報社，1945年11月10日），頁11。
23. 葉彥邦，〈論日本糖業帝國主義下臺灣農民的經濟地位——以賴和筆下的蔗農為例〉，《人文學報》，卷5期24（臺北：中華民國人文科學研究會，2000年8月），頁65-98。
24. 廖振富，〈林幼春、賴和與台灣文學〉，《文學臺灣》，卷17（高雄：文學臺灣雜誌社，1996年1月），頁177-214。

(二) 學位論文

1. 林秀蓉撰，《日治時期臺灣醫事作家及其作品研究——以蔣渭水、賴和、吳新榮、王昶雄、詹冰為主》，高雄：高雄師範大學博士論文，2002年6月。
2. 孫幸娟撰，《賴和小說的台灣閩南語詞彙探討》，高雄：中山大學碩士論文，2006年6月。
3. 陳明娟撰，《日治時期文學作品所呈現的台灣社會——賴和、楊逵、吳濁流的作品分析》，臺北：東吳大學碩士論文，1990年6月。
4. 陳建忠撰，《書寫臺灣，臺灣書寫：賴和的文學與思想研究》，新竹：清華大學博士論文，2001年1月。
5. 黃立雄撰，《賴和文學作品中的抗日意識研究》，彰化：玄奘大學碩士論文，2006年7月。
6. 黃勝治撰，《殖民體制下的反抗思潮——賴和的社會改革思想》，臺北：東吳大學碩士論文，2006年1月。
7. 鄭皇泉撰，《賴和小說敘事研究》，嘉義：南華大學碩士論文，2006年6月。
8. 鄧慧恩撰，《日據時期外來思潮的譯介研究：以賴和、楊逵、張我軍為中心》，新竹：清華大學碩士論文，2006年6月。
9. 簡志龍撰，《賴和漢詩中的社會現象分析與研究》，屏東：屏東師範學院碩士論文，2003年5月。



The Epochal Outcry in Lai Ho's Short Stories

Yueh-Fang Hsu*

Abstract

Lai Ho was a Taiwanese novelist, who wrote an historical account covering the period between 1923-1937. It was at first believed that he wrote about 15 volumes before he died. Later on, after his death, someone discovered that Lai Ho had written five more volumes; therefore, the novelist wrote, in total, 20 volumes. His central topic in his short stories was Taiwan.

He wrote about how, back in the twenties and thirties, Taiwan society was transformed from the primitive farming to Japanese colonization.

The author focused his writing on three different aspects of Taiwanese life:

- 1) the way that Japan controlled Taiwan and the way that the Japanese treated the Taiwanese. This is seen in the following short stories: 〈Dou Nau Nr〉、〈Mr. Snake〉、〈Xi Pan Bian〉、〈San Song De Ren Gu Xi〉、〈Wei Lai Da Xi Won〉 and 〈History of the Rich People〉;
- 2) the suffering of the Taiwanese people at the hands of the Japanese. He comments on the suffering and offers his sympathy to the Taiwanese people. He reflects on specifically how the Japanese made the Taiwanese suffer. This aspect is shown in the following short stories: 〈Bu Xian Gi Mai Ya Ja Quai〉、〈a shaft of "Tsan Tsai"〉、〈Bu Wu Yee Da Gua Nian〉、〈Insuct, Lan Man Wai Gi〉、〈Ke Lian Da Sze Le〉、〈Fong Tsua〉 and 〈Ye Tsi〉;
- 3) the fact that, once the educated people found out that the Taiwanese people were suffering, they tried to find a way to stop the oppression. This element is shown in the following short stories: 〈Deau Gu Dong〉、〈Go Home〉、〈a Letter of a Friend〉、〈Have a Date〉 and 〈Ah See〉.

These three aspects in this historical profile are considered in depth. The author reflected on the lessons given by historical reality.

Keywords: Lai Ho、Story、Taiwanese Literature、Taiwanese New Literature、Japan Colonial Period

* Associate Professor, Director General Education Center
E-mail: dianahsu431112@yahoo.com.tw, f0529@mail.tcmt.edu.tw

